

长株高速 2025-2028 年机电日常养护代维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株高速 2025-2028 年机电日常养护代维服务项目已由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批准建设，并列入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养护计划，项目业主为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路段概况：

长株高速公路全长 41.62 公里，主线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株洲连接线采用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全线设计速度均采用 12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6 米，路面宽度 22 米，桥涵与路基同宽。长株高速 K1+600~K15+390 段(13.79 公里)与长沙市绕城高速(G0401)共线，属于国省道共线段；全线设 1 个长株管理中心，，包含 5 个收费站、5 个机房、10 个收费站广场（包括榔梨东、仙人、团头、云龙北、株洲收费站）。此外，还包括 12 处 ETC 门架、5 处门架情报板、1 处 F 型情报板、45 条收费车道（其中 18 条为 ETC 车道，27 条智能收费车道）。监控设备方面，现有互通及服务区摄像机 24 路，道路监控摄像机 77 路，广场及绿通车道监控摄像机 47 路，收费亭内摄像机 16 路，智能收费设备半球摄像机 27 路，票证室和监控中心摄像机 11 路。

项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株洲市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长株高速 2025-2028 年机电日常养护代维服务项目（路段主线、管理中心、收费站）监控系统、通信系统、收费系统（含 ETC 门架计费系统）、供配电系统（含柴油发电机）属于本次机电系统软硬件养护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机电系统日常保洁、保养、巡查、检测、维修、故障修复、应急保障、应急抢修等，具体养护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机电系统硬件日常养护服务项目工程量清单，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

2.3 标段划分：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2.4 计划工期：36 个月（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开工令时间为准）。

2.5 报价方式：本合同 A 类及 B 类工程量清单为基础的总额包干，C 类工程量清单以最终

合同单价按实际发生数量计量。

招标服务期限为 36 个月，总控制价为 414.1 万元，其中每年费用分为 100 章总则+800 章（A 类保洁巡检+B 类小修及恢复更新+C 类应急处置）。投标人需根据工程量清单填报养护价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并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并在人员、财务、信誉、设备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详见附录 1 至附录 7）。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zb.gd.cn>）服务指南栏目，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4 月 3 日至 2025 年 4 月 7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将下列资料发送至招标代理电子邮箱(LNX@GZJZGCZX.COM)：

(1) 将以下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合并成一个 PDF 文件发至招标代理邮箱(以到达邮箱时间为准)。

①《投标登记申请表》二份

(下载地址：<https://www.gzggzy.cn/fwznzlxzjsgc/896693.jhtml>)；

②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

③经办人第二代身份证；

④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3)；

⑤招标文件费支付截图。

(2) 按附件 4 中的说明进行招标文件费用的支付(请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人简称)，时间以费用到账时间为准，招标文件售价¥1000 元，售后不退。

注：投标人完成上面投标登记后及时电话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同时满足上述要求，方视为投标登记成功，采购代理将以邮件回复并及时将招标文件纸质版邮寄给投标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且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4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08 时 30 分至 09 时 0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越秀交通电子采购平台(<http://pur.yuexiutransport.com:8080/index.htm>)、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ygcg.gzggzy.cn/>)公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湖南长沙县榔梨镇保家村
邮政编码：410129
联系人：赵工
电话：(0731) 86809999-2005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交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北环路87号2号楼
邮编：511431
电话：020-36240419
联系人：李工
电子邮箱：LNX@GZJZGCZX.COM

异议受理部门：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湖南长沙县榔梨镇保家村
邮政编码：410129
联系人：赵工
电话：(0731) 86809999-2005

监督部门：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17楼
电话：020-88838333
邮编：510623

2025年4月2日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附件 2：评标办法

附件 3：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

附件 4：招标文件费支付方式

上述附件可从发布该项目招标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